

学习叶圣陶语文教育思想之思考与实践

褚凤

从古至今，人们历来把读写水平看作是一个人的最基本的也是最重要的素质之一。尤其是写作水平，更是衡量一个人文化素养的一把尺子。无论是社会、家长还是老师，都非常注重学生作文水平的培养与提高。各种教学法层出不穷，有关作文训练的书籍铺天盖地，孩子们上作文班，参加作文比赛，忙得不亦乐乎。可是，你如果问一下我们的孩子：你最不喜欢什么学科？许多孩子会回答：语文。如果你再进一步问孩子：你为什么不喜欢学语文呢？80%的孩子会说：因为我怕作文。我们花了这么多的时间和精力投身于作文教学，可是却落得个学生怕写作文、老师怕批作文的“下场”，令人不免有些伤悲。于是许多人哀叹，许多人反思，甚至也有人“咒骂”。究竟问题出在什么地方？

让我们把视线移向著名语文教育家——叶圣陶，他曾经以睿智的目光穿越深邃的时空，以他对语文教育真谛的深刻把握，透视语文教育存在的种种弊端，阐发着有关语文教育的真知灼见。学习叶老的教育理论，使我们每一位语文教育工作者不由扪心自问：学生的作文水平的提高，难道是靠多上几节作文课，多接受几个“法”，多读几篇同龄人的习作就能奏效的吗？叶老早就指出：“作文不是生活的点缀，而是生活的必须。”我们如果像河伯观海、井蛙窥天那样，局限在课堂内教作文，局限在笔头上练作文，那注定会“走进一条死胡同”。倘若“作文成为生活的必须”的话，学生还会怕作文吗？学习、借鉴叶老的语文教育思想，对改革当今的语文教育是会大有裨益的。

一、为了学生的“知人知事”，请还学生丰富多彩的生活

1. “写作是生活上的种种需要”。要着力提高学生的作文水平，我们首先要搞清楚为什么要作文？对此，叶老有过这样精辟透彻的论述：“写作就是说话，为了生活上的种种需要，把自己要说的话说出来。……并没有话而勉强要说话，或者把别人的话拿来，当作自己的话，都是和写作的本意相违反的。”从写作的目的上来看，写作是因为自己有话要说（可一时又找不到听话的对象），才把要说的话写下来。生活中人人都有说话的需要，都有需要倾吐的时刻，“写作就是说话”，建立起这样的认识，学生就可以把写作看作是稀松平常之事，就不必从心理上去害怕它。这对刚刚接触写作的小学生来说，显得尤为必要。

2. “意思情感和表达方式都是从一个人的整个生活中而来”。叶老早就切中肯綮地指出，“作文这件事离不开生活，生活充实到什么程度，才会做成什么样的文字。”写作应该是生活的一部分，有了多彩的生活，才会有多样的文章。“必须整个生活产生得出精妙的意思情感与适宜的表达方式”，才能写出像样的文学作品的希望。”真正认识到这一点，我们就会更深领悟古人说的“世事洞明皆学问”的深刻内涵。生活中的一景一物、一人一事，一种情感、一点感悟都可写得文章中来。

因此，我们不要抱怨我们的学生不会作文，试问，我们的社会、学校、家庭给了孩子多少广阔的生活的空间？整天呆在“象牙塔”里、埋首于“教科书”（注意：仅仅是教科书，而不是博览群书）中，孩子们能产生出多少“精妙的意思情感与适宜的表达方式”来？这是显而易见的道理，但是需要我们认认真真地做，实乃难事。叶老说，写作之前，要让孩子“知人知事”，这“人”这“事”，必须使孩子们去亲眼目睹、去亲身体察才行。叶老曾经发出这样的感叹：“国文教授并非限于教室的教科啊！国文教授并非限于书本以内的教科啊！”新颁布的语文课程标准对此也作了明确的表述：要让小学生“养成留心观察周围事物的习惯，有意识地丰富自己的见闻。”观察事物，丰富见闻，只有生活才能赋予学生具有这样的本领。因此，我们要为学生开创一片自由的生活，让他们有自己主宰的时间，有属于自己的空间。节假日，孩子们可以去郊外踏青、去乡间游玩，亲近大地、走进自然；双休日，孩子们可以去逛街购物、去参观游览；更别忘了让孩子们有自己亲密的小伙伴，那里也有一个“小小”的社会、“大大”的人际关系……总之，学校中的所见所闻，家庭的生活小事，街头议论、读书心得、电影观感，都是学生们可以信手拈来的写作内容。让孩子有一块可以自由生存的时空吧，那是提高他们语文素养的第一要义。

二、为了学生的“善于阅读”，请给学生自主阅读的空间

阅读与写作是一个统一体。“阅读是吸收，写作是倾吐，倾吐能否合于法度，显然是与吸收有密切的关系。”不明白这一点，会让我们局限于作文训练这个狭隘的圈子里，干“头痛医头，脚痛医脚”之事。我们常常看到许多的学校开办各种各样的写作训练班、文艺习作班，专门就各种各样的写作知识、写作技法进行讲解与训练，但是一整套的科学的训练体系并未让我们的学生在写作上有太大的

得益与提高，弄不好，反倒陷入不切实际的“唯技巧论”，对学生领悟真正的写作内涵是有妨碍的。难怪有一些学生煞有介事地发出经验之谈：“作文嘛，不就是胡编乱造，说说假话，吹吹牛？”他们有时作文可能写得很好，文通句顺，讲究所谓的章法，但与他们真正的思维情感是相背离的，那样的作文再好又有多大的意义？写作的技巧不是不要，而是在于让学生在自我的阅读过程中去慢慢地体悟得来。

笔者认为，目前作文教学效率低下、水平低落的一个主要原因在于“阅读”这一关没过好。叶老说：“阅读与写作是一贯的，阅读得其法，阅读程度提高了，写作程度没有不提高的。”“吸收”与“倾吐”相辅相成，写作的技能、本领应该是从阅读中来的。自己上语文课，听别人上课，常常会对以下问题自问自省：

1. 读书是学生的事还是老师的事？能不能用老师的读取代学生的读？

2. 学生是该去读一篇篇文章还是该去听老师谈他读书体会到的“情”、感悟到的“理”？

3. 无论从积累的角度还是从表达的视觉看，是直接反复感知、触摸那些形象直观、原汁原味的语言管用呢还是去分析、讨论、记忆那些由“咀嚼”过的无味的“馍”管用？笔者认为，答案是显而易见的。学生是学习的主体，读书是学生自己的事，作品只有自己阅读、品味、感悟，才能领悟其情、习得其法、掌握其知。

三、为了学生能“自由驱遣文辞”，请给学生自由为文的权利

学生为什么要写作呢？叶老说：“那是为生活上有记载知闻，有表白情意的必要，时时练习，时时把知闻记载下来，情意表白出来，这样成了习惯，才可以终身受用。”

由此看来，写作是一种由内而外的需求，是一种内需，一种内驱。老师布置学生写作，是否违背了这种由内而外的需求了呢？对此，叶老曾大胆地发表自己的见解：“命题作文，人人知道不对。我以为定期作文，也很不自然。”因为“写作决不是无中生有。必须有了意思才动手写作，有了需要才动手写作。”叶老曾这样论述作文的“认真与不认真”：“自己有什么就写什么，就是认真。……反过来，自己没有什么而勉强要写什么，就是不认真。”如何使学生达到叶老所认可的“认真作文”的状态呢？我们可以从以下四方面入手。

1. 给学生选择写作内容的自由

写作内容来源于生活，每个人的生活不尽相同，于是每个人笔下的生活也是千姿百态。因此，老师应给学生绝对的自由写每个人的生活。不要一味以“法官”的眼睛去审视学生作文的内容是否有意义，是否值得作为写作的题材。学生写一天的“流水帐”，那也是他一天的生活。只要生活存在，就有“倾吐”的权利。试想，一个还刚刚七八岁的儿童，就被告知这个不可以写、那个不可以用，那会泯灭他多少情感“表达情意、记载见闻”的需要。长此以往，他还会认为“写作是生活的必须”？“一事物，你知道得清楚的，一个道理，你明白得透彻的，一个意思，你思索得周到的，一种情感，你感受得真切的，这些都是你自己的东西。”作为老师要时时鼓励学生这样做。

2. 给学生选择表达情感的自由

由表达自己情感的需要出发的写作比仅仅从描摹生活的需要出发的写作，来得更为深刻，对写作的意义也了解得更为透彻。因此，教师不适宜给学生出命题作文，更不适宜给学生的作文定中心。学生需要表达一种什么样的情感与心绪，那只能出于他个人的需要。即使非出命题作文不可，也应做到叶老说的“题者何？思考之范围也。必以学生所有的东西作范围，或学生尚未全有，亦宜以其力所能搜索为范围。”

3. 给学生选择写作时间的自由

每周2节定期作文课的安排，从作文意义的本意出发，也不够科学。叶老说：“咱们学习写作，也要像说话一样养成习惯。凡是需要写作的时候，就提笔写作。错过需要写作的机会，便是自己对自己的禁遏。一回错过，两回错过，禁遏终于成功；于是，你觉得一支笔有千斤般重，搜尽肚肠你觉得没有东西写的，你不会写作了。”多么透彻的写作心理分析！我们应让学生养成“凡是需要写作的时候，就提笔写作”的良好写作习惯，那是会让学生受益无穷的。同时我们也要给学生宽裕的时间写作，给学生足够的时间准备，不要总是“今天布置作文，明天立马就交。”

4. 给学生选择表达方式的自由

既然写作是表达情感的需要，是倾吐见闻的需要，可以随便写，可以随时写，那么一切都应该是自然的：生活的自然再现、情感的自然流露，应该如泉水“滔

滔滔地无穷无尽地流注出来，而且是非常澄清的”。于是写作（非文学创作）似应无章法可言，更多的是“清水出芙蓉，自然去雕琢。”对于小学生作文更应该是如此。叶老多次强调，“写作系技能，……不能空讲知识，以为多讲知识即有裨于写作能力之长进，殊为不切实际之想。”围绕着写作技能的作文训练会让学生陷入新八股的窠臼，迫使学生循格就范，写出“只有骨架而没有血肉”的作文来。